

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支援人員甄選簡章
(一次公告多次招考)

一、甄選類別及名額：

科別	正取	備註 *錄取正取者放棄，則依備取序位遞補
新住民語	1	菲律賓語，聘期自 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止。
備註：依鐘點費支薪，每節課金額依教育局相關規定支給。		

二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、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第 9 條，及「教師法」第 19 條之情形者。

(二)並須符合下列各項：

1. 新住民語文：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，或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

三、甄選日程及時間：

甄選次別 項目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
報名日期、時間	115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止	115 年 6 月 3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止	115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止	115 年 6 月 9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止
甄選日期	115 年 6 月 2 日(星期二)	115 年 6 月 4 日(星期四)	115 年 6 月 8 日(星期一)	115 年 6 月 10 日(星期三)
甄試報到、甄試時間	1. 報到時間：上午 8 時 20 分前至教務處報到，逾時視同放棄。 2. 甄試時間：自上午 8 時 40 分起。 3. 依報名順序做為甄選順序。			
錄取名單公布	115 年 6 月 2 日(星期二)下午 6 時前	115 年 6 月 4 日(星期四)下午 6 時前	115 年 6 月 8 日(星期一)下午 6 時前	115 年 6 月 10 日(星期三)下午 6 時前
成績複查日期	115 年 6 月 3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至 9 時	115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上午 8 時至 9 時	115 年 6 月 9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至 9 時	115 年 6 月 11 日(星期四)上午 8 時至 9 時
錄取報到日期	115 年 6 月 3 日(星期三)上午 10 時至 12 時至教務處辦理報到	115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至 12 時至教務處辦理報到	115 年 6 月 9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至 12 時至教務處辦理報到	115 年 6 月 11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至 12 時至教務處辦理報到

*第 1 次招考無人報名、甄試結果無人錄取或不足額報到，於本校網站公告進行第 2 次甄試作業；第 2 次招考無人報名、甄試結果無人錄取或不足額報到，於本校網站公告進行第 3 次甄試作業，以此類推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(請附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)，不受理通訊報名。

五、報名費：免收報名費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務處。(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80 號；聯絡電話：28227484 轉 111、112)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繳交報名表(黏貼兩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，「填表人簽名」須由本人親自簽名)。

(二)請攜帶下列證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(正本驗後發還)：

※影本請以 A4 格式依下列順序排列俾利審查。

- 1、報考語文之語文能力認證相關證明文件。

- 2、國民身份證。
- 3、最高學歷證件(畢業證書)。
- 4、退伍令(無則免附)。
- 5、特殊專長證明(無則免附)。

八、甄選地點：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(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80 號，試場依現場公告)。

九、甄選方式：口試(內容包含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、專業精神、教育議題、教學經驗等)由教務處資格審核及面談。

十、錄取名額及方式：

- (一)以總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- (二)依教師缺額錄取，並得依正取人數擇優備取。

十一、成績合格通知由教務處書面或電話通知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- (一)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，法律責任由應試者自行負責。
- (二)如有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 9 條、教師法第 19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33 條情事之一者，不得報名，倘若報名時未發現，雖經聘用於查證屬實後，仍予解聘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- (三)申訴電話專線：02-28227484 分機 661 或 662；申訴信箱：79400y@spps. tp. edu. tw。
- (四)凡經甄選錄取者，應遵守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工作守則。
- (五)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，或由本校隨時公告補充。

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支援人員甄選報名表

報名甄選類別：**新住民語：菲律賓語**

報名編號：_____

(由學校填寫)

一、個人資料：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相片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身分證字號				
現職		語文證書字號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□		聯絡電話	(O) (H) (手機)		
E-mail						
學歷	最高學歷：					
經歷	1.		3.			
	2.		4.			
專長或特殊表現	1.		3.			
	2.		4.			
研究著作/論文(三年內)						
填表人簽名		填表日期	年	月	日	

二、基本資料審核：

項目名稱	國民身分證及退伍令	語文證書	畢(結)業證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審查結果	經歷證明文件	轉聘同意書(教支人員免附)	報名費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免收報名費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於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審查人員簽章	收款人簽章

(請妥慎保存)

姓名	報名甄選類別	甄選日期	報名編號(由學校填寫)
	新住民語：菲律賓語		

委 託 書

本人_____擬參加貴校本次教學支援人員甄試報名，惟因故無法親自報名，特委託他人持本人證件代辦報名手續。

此致

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

受託人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出生年月日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委託人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出生年月日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